

栾川县人民政府收文（资金请示类）处理签

收文时间: 2026.5.8

编号: 962

来文题目：关于对 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预算的批复

分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常务副县长意见:

请按程序连接！
11号 2/5

年 月 日

主要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注：资金请示、审核类文件，由呈报单位负责向县领导汇报、签批、流转（已签批文件，需到秘书科登记备案）。

处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栾川县财政局 工程项目评审批复意见书

栾财投审预〔2026〕120号

关于对 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 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预算的批复

栾川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根据《栾川县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和有关工程造价政策，对你单位报送的 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预算批复如下：

一、工程概况

该项目位于冷水镇冷水沟村，工程内容为：在冷水沟村 1 至 6 组铺设 7cm 厚沥青路面 6419 平方米，6 组修建护路堰坝 108 立方米等内容。

建设单位：栾川县冷水镇人民政府。

资金来源：争取上级资金。

二、评审范围

包括图纸设计范围内的道路铺设工程。

三、评审依据

(一) 依据建设单位送审的《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施工图纸和预算，及评审要求进行评审。

(二) 依据《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B06-02-2018，以及相应的费用定额。

(三) 主材价格依据《栾川县工程造价信息》2026 年第 1 期，不全者按市场价计入。

四、评审结论

该工程送审造价 83.57 万元，审定造价 72.74 万元，审减 10.83 万元，审减率 12.96%。

五、审减原因

(一) 部分材料价格调整。

(二) 定额子目调换。

(三) 工程量核减。

六、重要事项说明

(一) 关于所提供评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建设单位负责。

(二)该工程共计取4万元预备费,该费用应纳入合同总价,但不属于承包人所有,待按(栾政〔2022〕11号)审批程序和合同约定实际发生后,在竣工结算时给予计算。

(三)本批复意见书,建设单位须报送县政府有关领导同意认可后,方可进入下步程序。



栾川县人民政府收文（资金请示类）处理签

来文单位：冷水镇人民政府

收文时间：2026.3.31

编号：636

来文题目：关于对2026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预算评审的请示

分管领导意见：

符合规定

王合军

年 月 日

常务副县长意见：

符合规定
10/4

年 月 日

主要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处理结果：

注：资金请示、审核类文件，由呈报单位负责向县领导汇报、签批、流转（已签批文件，需到秘书科登记备案）。

处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卢永红 4.20

请按照程序办理。

4.17

冷水镇人民政府文件

冷政文〔2026〕33号

签发人：周松涛

冷水镇人民政府 关于对 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 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预算评审的请示

栾川县人民政府：

为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提升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并按照《中共栾川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栾川县 2026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栾农领办〔2026〕4 号）文件要求，冷水镇拟实施 2026 年冷水镇冷水沟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

普惠性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83.57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资金 45 万元，剩余部分自筹。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冷水沟村一至六组主要道路铺设 7cm 厚沥青路面共计 6419m²，在六组路段修建护路堰坝 108m³。

为确保项目尽早实施，现向县政府请示对该项目进行预算评审。

特此请示。



(联系人：荆凯歌

联系电话：17537949306)